

花蓮縣政府115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摘要評審表

製表日期：114/5/14

計畫名稱	115年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營運管理維護計畫		計畫性質	■ <u>延續性</u> (<u>修正</u>) 計畫	
計畫依據	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3條規定辦理。				
計畫目標	<p>一、建立完善的空間與設備，妥善典藏本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p> <p>二、以互動親民方式介紹花蓮地區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予社會大眾及學童，辦理友善親子活動，作為本縣中、小學生考古科學教育基地。</p> <p>三、促進花蓮縣文化觀光資源與博物館社教資源，打開並增益花蓮縣人類歷史文化之國際能見度。</p> <p>四、民眾開發土地遇遺址，處理考古監看、試掘及搶救等工作項目，並成為花東地區考古資源中心。</p>				
計畫內容摘要	執行博物館（本館、二館）日常營運管理維護工作，定期舉辦各類主題課程與親子共遊專區，並每年舉行一次季節性嘉年華活動及特展。此外，將開發具考古教育功能的教案與教具，並組織本縣各國中小學生參訪活動，以拓展學生對考古學的認識與了解；妥善典藏本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並定期盤點，進行考古試掘工作以創造開發與保護雙利成果。				
全程所需經費總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期間	民國115年1月起至118年12月31日止		
經費概算	需求	來源	合計	中央預算	縣預算
	115年度		19,500	0	19,500
	116年度		19,500	0	19,500
	117年度		19,500	0	19,500
	118年度		19,500	0	19,500
	總需求		78,000	0	78,000
計畫執行單位自評	計畫需求	<p>花蓮縣考古博物館於110年1月24日正式開幕試營運，111年1月1日起委託「財團法人花蓮縣文化基金會」營運管理，並自1月26日起正式收費營運，至今來館人數已超過12萬人次，為持續提供民眾優質的友善親子公共服務空間及研究、典藏、展示工作，本計畫工作內容如下：</p> <p>一、考古博物館以典藏、研究、展示與教育為主要工作內容，有系統的研究花蓮縣史前文化，亦能延伸花蓮各文化特色之歷史淵源，博物館將會把研究及展示成果透過移展與共作展覽的分享與各鄉鎮文化館，發揮推廣教育加乘效益。</p> <p>二、辦理考古遺址試掘評估：協助花蓮民眾辦理考古遺址試掘，解決民眾於考古遺址土地上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與保護考古遺址間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p> <p>三、花蓮縣考古嘉年華活動：博物館每年於7至8月期間舉辦，為以「考古」為主題的年度大型推廣活動，結合闖關遊戲、講座及體驗課程，並邀請社區團體及商家共同參與，吸引多元年齡層民眾參與，拓展公共參與面向。</p> <p>四、桌遊開發暨行動考古推廣：開發全新以考古學與臺灣史前文化為主題的教育性桌遊，透過遊戲化機制呈現專業知識，提升學習的趣味性與互動性。未來將搭配行動課程推廣至校園與社區，使參與者能在輕鬆遊玩的同時，建立對考古工作的</p>			

	<p>基本認識與文化資產保存的觀念，擴大教育觸及範圍。</p> <p>五、考古深度遊戲及放映室：預計增設一處互動式深度遊戲及主題影片放映空間。深度遊戲室將結合動力沙與考古文物的特性，讓民眾在休憩的同時亦可動手認識考古學，並搭配與考古有關的公播影片，透過影像進一步認識考古學知識與文化背景。</p> <p>六、花蓮史前文物特展：預計辦理 1 檔以花蓮史前文化為主題的特展，展出博物館持續調查研究之縣內重要考古遺址出土的珍貴文物。這些文物具有高度展示價值，經過整理與文化脈絡的梳理後，透過策展方式向大眾呈現，讓民眾認識本縣最新的考古成果，進一步理解在地史前文化的多樣性與深度。</p> <p>七、社區親子活動：持續辦理考古沙坑體驗主題課程、考古主題親子閱讀專區（設置親子共學空間，結合繪本導讀與考古元素遊戲，營造輕鬆有趣學習環境，提升親子共讀與文化理解機會，並定期辦理故事媽媽活動）、節假日活動與不定期專家講座，針對本縣學童及旅遊者推廣花蓮史前史內涵與珍貴文物，對本地居民也有增加在地文化認識與形塑自我認同。</p> <p>八、支亞干考古學園計畫：計畫將在過去活動經驗的基礎上，優化並定位遊程的文化學習價值，在「民眾動手學考古」的基本目標下，持續強化並深化文化體驗遊程的教育意涵與參與價值。</p>
計畫可行性	本計畫以考古博物館及周邊社區為基地，相關教育推廣活動結合在地社區成為本縣中區唯一亮點，並辦理全縣考古文物典藏、考古遺址試掘等考古專業工作，計畫符合公共利益及法規，兼具活化舊有空間使用效能，並為社區帶來觀光及經濟等效益。
計畫效果（益）	<p>一、考古沙坑體驗課程、親子閱讀區及深度考古遊戲世紀放映室之建置，大幅提升考古博物館友善親子遊客的功能，預計年服務 5,000 人次。</p> <p>二、促進花蓮縣文化觀光資源與博物館社教資源，預計 115 年入館人數達 3 萬人次以上，打開並增益花蓮縣於臺灣人類歷史文化之國際能見度。</p> <p>三、對於目前收藏保管之考古遺物（80 餘萬件）進行妥善管理維護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p> <p>四、協助本縣民眾辦理考古遺址試掘評估，預計 1 年試掘 12 個考古坑，解決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與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p>
計畫協調	無
計畫影響	考古博物館因其在地性之特質，特加強博物館與當地社區之連結，館舍開放及相關考古教育活動，對本縣全區教學資源及花蓮中部地方生活機能及觀光產業復振，有正向之亮點及輻射效應。

計畫執行單位：花蓮縣文化局文化資產科

計畫聯絡人：林紀緯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03-8652820分機12

花蓮縣政府115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畫書

「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營運管理維護」計畫書

主辦單位：花蓮縣文化局

壹、計畫緣起

- 一、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1 及 53 條辦理。
- 二、未來環境預測：因應臺灣社會大眾對於文化資產日益重視，民眾歷史文化知能的素養與需求提升，以及本縣長期缺乏博物館社教資源的投資與挹注；為深化本縣史前史文化資源，並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共服務空間，其兼具知識性與趣味的休憩場域，以持續營運縣級考古博物館回應本縣鄉親之期待。
- 三、問題評析：自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籌建以來，已由中央及地方挹注 9,900 萬元經費於建築增改建工程、展示工程、周邊環境改善工程、防水及整修工程等，建設完善優質的公共空間，為將前期成果效益極大化，後續必須妥善經營管理。110 年試營運起，辦理各項教育推廣活動，獲得來訪遊客極高的正面迴響，即使在疫情、震災期間影響下，來館人數仍有收穫，因此持續編列館舍基本營運、活動、展示及用人等相關預算為考古博物館持續推動成功與否之必要條件。

貳、計畫目標

- 一、目標說明：營造友善親子取向的考古博物館，每週開館日數為 5 日，預估年參訪人數可達 3 萬人次以上；預計持續推動考古沙坑體驗主題課程、考古主題親子閱讀遊戲專區、一年一度的考古嘉年華活動、辦理 1 檔花蓮史前文物特展等多元教育推廣活動，並進一步深化「支亞干考古學園」的推動，將在過去活動經驗的基礎上，優化並定位本遊程的文化學習價值，在「民眾動手學考古」的基本目標下，持續強化並深化文化體驗遊程的教育意涵與參與價值。另預計新增設「考古深度遊戲及放映室」，提供延伸互動遊戲及主題影片放映，提升參與者的學習體驗與理解深度，以及全新開發並推動考古博物館主題桌遊的行動考古推廣。整體活動預期年參與人數可達 5,000 人次以上。
- 二、透過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爭取館舍營運預算，以順利執行考古博物館基本營運以及辦理教育推廣、協助民眾進行考古試掘服務等各項業務所需，博物館將會把研究及展示成果透過移展與共作展覽的分享與各鄉鎮文化館，發揮推廣教育加乘效益，成為文化領頭羊。
- 三、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未獲經費挹注以致館舍無法開館及營運，相關遺址遇開發政策也無法順利推行。

參、既有相關策略、政策及方案之執行檢討

-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為求彈性管理及營運，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為本縣文化局委託「財團法人花蓮縣文化基金會」營運之館舍，本局既有經費為因應原管轄之館舍及執行業務編列，無相關經費支應，以競爭型重要施政先期計畫預算編列。
- 二、執行檢討：本局既有經費係為因應原管轄之館舍與執行業務編列，需透過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爭取預算供博物館基本營運及用人等費用，為求長穩正常發展，擬爭

取固定經費挹注及朝向本縣第一座有正式編制的博物館方向前進。

肆、實施策略及方法：

一、計畫內容：

1. 文化領頭羊策略聯盟：花蓮縣考古博物館以典藏、研究、展示與教育為主要工作內容，有系統的研究花蓮縣史前文化，能延伸花蓮各文化特色之歷史淵源，博物館將會把研究及展示成果透過移展與共作展覽的分享與各鄉鎮文化館，發揮推廣教育加乘效益。
2. 考古遺址試掘評估：為協助本縣民眾於自有土地上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遇上考古遺址產生衝突問題，解決協助本縣民眾進行考古試掘，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
3. 花蓮縣考古嘉年華活動：博物館每年於7至8月期間舉辦，為以「考古」為主題的年度大型推廣活動，結合闖關遊戲、講座及體驗課程，並邀請社區團體及商家共同參與，吸引多元年齡層民眾參與，拓展公共參與面向。
4. 桌遊開發暨行動考古推廣：開發全新以考古學與臺灣史前文化為主題的教育性桌遊，透過遊戲化機制呈現專業知識，提升學習的趣味性與互動性。未來將搭配行動課程推廣至校園與社區，使參與者能在輕鬆遊玩的同時，建立對考古工作的基本認識與文化資產保存的觀念，擴大教育觸及範圍。
5. 考古深度遊戲暨放映室：預計增設一處互動式深度遊戲及主題影片放映空間。深度遊戲室將結合動力沙與考古文物的特性，讓民眾在休憩的同時亦可動手認識考古學，並搭配與考古有關的公播影片，透過影像進一步認識考古學知識與文化背景。
6. 花蓮史前文物特展：預計辦理1檔以花蓮史前文化為主題的特展，展出考古博物館持續調查研究之縣內重要考古遺址所出土的珍貴文物。這些文物具有高度展示價值，經過整理與文化脈絡的梳理後，透過策展方式向大眾呈現，讓民眾能夠認識本縣最新的考古成果，進一步理解在地史前文化的多樣性與深度。
7. 社區親子活動：持續辦理考古沙坑體驗主題課程、考古主題親子閱讀專區（設置親子共學空間，結合繪本導讀與考古元素遊戲，營造輕鬆有趣的學習環境，提升親子共讀與文化理解的機會，並定期辦理故事媽媽活動）、節假日活動與不定期專家講座，針對本縣學童及旅遊者推廣花蓮史前史內涵與珍貴文物，對本地居民也有增加在地文化認識與形塑自我認同。
8. 支亞干考古學園計畫：計畫將在過去活動經驗的基礎上，優化並定位遊程的文化學習價值，在「民眾動手學考古」的基本目標下，持續強化並深化文化體驗遊程的教育意涵與參與價值。

二、分期（年）實施策略：依館舍營運所需之人事費、活動費、業務費（含水電費、清潔、保全、機電設備維護等），逐年依據縣長施政方針修正並編列相關預算經費持續辦理。

三、主要工作項目：

1. 辦理考古博物館館舍日常管理維護，機電設備、電梯、多媒體、空間基本維護工作。
2. 提升觀眾服務品質及考古教育推廣，建置適合各個年齡層遊玩的考古沙坑體驗課程、親子互動閱讀區之遊戲體驗區，塑造親子友善空間。另進一步計劃增設互動式的考古深度遊戲區，結合動力沙和考古文物的特性，讓民眾在參與遊戲的同時，動手學習考古學的基本知識。除了遊戲區外，還將設置放映室，定期播放與考古相關的公播影片。透過這些影片，參與者將能進一步了解考古學的學科背景和文化脈絡，增強學習的沉浸感，並提升對考古學的全面理解。
3. 辦理一場以「考古」為主題的大型年度推廣活動，活動內容將結合闖關遊戲、專業講座與考古體驗課程，旨在提高民眾對考古學的興趣與認識。活動亦邀請當地社區團體及商家共同參與，不僅擴大活動的影響範圍，也能促進社會各界的合作。活動將針對不同年齡層的民眾設計，從而提高參與度，並進一步拓展公共參與的面向。
4. 擬開發一款以考古學和臺灣史前文化為主題的教育性桌遊，通過遊戲機制將專業知識融入其中，提升學習的趣味性與互動性。該桌遊將配合行動課程，推廣到學校及社區，讓參與者在輕鬆愉快的遊玩過程中，增進對考古工作與文化資產保存的基本認識。這一策略不僅能夠擴大教育觸及範圍，更可提升社會對考古學知識的認知和興趣。
5. 辦理一檔以花蓮史前文化為主題的特展，展出由考古博物館持續調查研究的花蓮縣重要考古遺址所出土的珍貴文物。這些文物經過整理和脈絡梳理後，將以展覽的形式呈現給大眾，幫助民眾了解花蓮的史前文化及最新的考古成果。此展覽旨在提升大眾對當地考古成果的認識，同時促進文化資產的保存與傳承。
6. 「支亞干考古學園計畫」將基於過去的活動經驗，對文化學習遊程進行優化與定位，著重於「民眾動手學考古」的基本目標。計畫將通過強化互動性和參與性，進一步深化文化體驗遊程的教育意涵，並讓參與者在親身實作中學習考古學知識。這不僅能夠提升民眾對考古學的認識，也將強化其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從而提高考古教育的長期影響力。
7. 針對承辦博物館展示品質及教育推廣相關業務人員，辦理國內各類型博物館參訪活動，提升展示品質及教育推廣技術。
8. 歷年文物（約 80 餘萬件）典藏整飭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
9. 協助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於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

四、教育推廣活動規劃：

活動主題	活動內容	時間、地點
<p>考古沙坑體驗</p>	<p>參與者將化身為小小考古學家，手持小鏟子、小刷子，依據提示在沙坑中尋找「埋藏的文物」。過程中會學習到考古調查的基本步驟、文物出土時的注意事項，以及考古學家如何透過細心觀察與紀錄，重建過去的生活樣貌。</p>	<p>時間：每星期三至星期日 地點：考古博物館沙坑體驗區</p>
<p>常設展導覽</p>	<p>考古博物館導覽從近代文化切入，介紹博物館前身，並帶領觀眾認識豐田地區的地方發展史。接著進入常設展，介紹花蓮重要的考古遺址，呈現史前人群的生活樣貌與文化特色。同時也透過展覽介紹考古工作的基本流程，讓觀眾了解如何從地面調查、挖掘到出土紀錄中，重建過去的歷史。藉由古今文化的連結，引導大家深入理解花蓮在地文化的發展脈絡。</p>	<p>時間：每星期三至星期日 地點：考古博物館常設展廳 說明：平日提供 40 人以內團體預約導覽，假日則提供 1 場免費定時導覽。</p>
<p>團體手作學習課程</p>	<p>為增進團課於博物館停留時間，規劃一系列主題課程，除了知識講解，並以手作體驗的方式提升民眾在館內的學習。</p>	<p>時間：每星期三至星期日 地點：考古博物館多功能教室 說明：提供 40 人內團體進行手作課程的選擇。</p>



節假日手作活動	定期於特殊節慶或假日辦理考古相關手作活動，透過簡單的DIY，讓民眾用不同方式親近考古學，並讓親子團客在博物館體驗寓教於樂的時光。	時間：特殊節日或連續假期 地點：考古博物館多功能教室 說明：元宵、兒童、端午節或博物館日等特殊日期。
	 	
闖關活動	定期辦理常設展闖關活動，配合特殊規畫之學習單或闖關卡，提升民眾對本館常設展內容的認識，並進一步提高其在館內參觀的時間。	時間：特殊節日或連續假期 地點：考古博物館常設展廳 說明：元宵、兒童、端午節或博物館日等特殊日期。
考古桌遊日	定期舉辦考古桌遊日，邀請周邊居民或學生來館遊玩，以遊戲的方式讓其接觸考古學。	時間：特殊節日或連續假期 地點：考古博物館多功能教室 說明：元宵、兒童、端午節或博物館日等特殊日期。
考古繪本說故事活動	定期舉辦說故事活動，以專業親切的說故事老師帶領民眾閱讀考古主題繪本，提升低年齡的民眾認識考古學。	時間：特殊節日或連續假期 地點：考古博物館閱覽區 說明：元宵、兒童、端午節或博物館日等特殊日期。

五、實施內容與分工：

期別	年度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1	1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考古博物館館舍日常管理維護，機電設備、電梯、多媒體、空間基本維護工作。 2. 為提升觀眾服務與考古教育推廣品質，考古博物館持續規劃適合不同年齡層參與的體驗活動，包括考古沙坑課程、親子共讀空間，以及結合遊戲與影片欣賞的考古互動展區，營造友善的親子參觀環境。 3. 連結社區辦理「考古嘉年華」活動，以史前日常為主題設計互動體驗課程，拉近考古與民眾的距離，並進一步帶動在地觀光發展與文化能量。 4. 透過遺址主題特展，向花蓮縣民與大眾介紹在地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提升對遺址價值的認識，進而喚起社會大眾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 5. 以考古桌遊為媒介，推動行動式考古教育，取材自本館展示內容，將史前文化以生動有趣的方式 	

		<p>帶入校園與社區，讓考古知識深入普及並與日常生活產生連結。</p> <p>6. 歷年文物（約 80 餘萬件）典藏整飭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p> <p>7. 協助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於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p>	
2	116	<p>1. 辦理考古博物館館舍日常管理維護，機電設備、電梯、多媒體、空間基本維護工作。</p> <p>2. 為提升觀眾服務與考古教育推廣品質，考古博物館持續規劃適合不同年齡層參與的體驗活動，包括考古沙坑課程、親子共讀空間，以及結合遊戲與影片欣賞的考古互動展區，營造友善的親子參觀環境。</p> <p>3. 連結社區辦理「考古嘉年華」活動，以史前日常為主題設計互動體驗課程，拉近考古與民眾的距離，並進一步帶動在地觀光發展與文化能量。</p> <p>4. 透過遺址主題特展，向花蓮縣民與大眾介紹在地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提升對遺址價值的認識，進而喚起社會大眾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p> <p>5. 以考古桌遊為媒介，推動行動式考古教育，取材自本館展示內容，將史前文化以生動有趣的方式帶入校園與社區，讓考古知識深入普及並與日常生活產生連結。</p> <p>6. 歷年文物（約 80 餘萬件）典藏整飭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p> <p>7. 協助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於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p>	
3	117	<p>1. 辦理考古博物館館舍日常管理維護，機電設備、電梯、多媒體、空間基本維護工作。</p> <p>2. 為提升觀眾服務與考古教育推廣品質，考古博物館持續規劃適合不同年齡層參與的體驗活動，包</p>	

		<p>括考古沙坑課程、親子共讀空間，以及結合遊戲與影片欣賞的考古互動展區，營造友善的親子參觀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連結社區辦理「考古嘉年華」活動，以史前日常為主題設計互動體驗課程，拉近考古與民眾的距離，並進一步帶動在地觀光發展與文化能量。 4. 透過遺址主題特展，向花蓮縣民與大眾介紹在地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提升對遺址價值的認識，進而喚起社會大眾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 5. 以考古桌遊為媒介，推動行動式考古教育，取材自本館展示內容，將史前文化以生動有趣的方式帶入校園與社區，讓考古知識深入普及並與日常生活產生連結。 6. 歷年文物（約 80 餘萬件）典藏整飭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 7. 協助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於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 	
4	1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考古博物館館舍日常管理維護，機電設備、電梯、多媒體、空間基本維護工作。 2. 為提升觀眾服務與考古教育推廣品質，考古博物館持續規劃適合不同年齡層參與的體驗活動，包括考古沙坑課程、親子共讀空間，以及結合遊戲與影片欣賞的考古互動展區，營造友善的親子參觀環境。 3. 連結社區辦理「考古嘉年華」活動，以史前日常為主題設計互動體驗課程，拉近考古與民眾的距離，並進一步帶動在地觀光發展與文化能量。 4. 透過遺址主題特展，向花蓮縣民與大眾介紹在地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提升對遺址價值的認識，進而喚起社會大眾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 5. 以考古桌遊為媒介，推動行動式考古教育，取材自本館展示內容，將史前文化以生動有趣的方式帶入校園與社區，讓考古知識深入普及並與日常生活產生連結。 	

	<p>6. 歷年文物（約 80 餘萬件）典藏整飭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p> <p>7. 協助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於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p>	
--	---	--

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或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1. 考古沙坑體驗課程及親子閱讀區之優化、考古深度遊戲暨放映室的建置大幅提升考古館友善親子遊客的功能，預計 1 年服務 5,000 人次。
2. 促進花蓮縣文化觀光資源與博物館社教資源，預計年參訪人數達 3 萬人次，打開並增益花蓮縣於臺灣人類歷史上文化之國際能見度。
3. 對於文化局目前收藏保管之考古遺物（約 80 餘萬件）進行妥善管理維護工作，善盡考古資料開放責任，提供花蓮縣考古學研究基礎資料庫，促進民眾參與，提升臺灣社會公眾考古意識。
4. 協助民眾辦理考古試掘評估，預計 1 年試掘 12 個考古坑，解決民眾於考古遺址建屋或其他開發行為與保護考古遺址衝突問題，達成開發行為與保護文化資產雙贏結果。

伍、資源需求

一、所需人力需求：19 人。

職稱		工作內容	薪點規劃
	館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辦考古博物館營運之典藏研究、教育推廣及行政營運等各組業務，掌控工作進度及相關成果。 2. 擘劃考古博物館之目標願景，並研擬短中長期計畫，帶領營運團隊逐步踐行達成年度工作目標。 3. 跨區（館）交流合作，將考古博物館學術及展示教育能量推展至本縣各鄉鎮市及文化館，達成無牆博物館目標。 	薪點 380
行政營運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營運組整體工作統籌、協調。 2. 營運管理維護計畫提報。 3. 人事業務（到離職作業及社會保險申報、開立證明、差勤管理、勞資會議、勞資規則擬定等）。 4. 出納業務（點收及保管現金、支付款項及核銷、編發人員薪資及所得申報、零用金管理等）。 5. 場地使用管理、環境清潔管理、文書檔案管理。 	薪點 328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業務（含預算編列）。 2. 場地使用管理、財物列冊管理。 3. 法制業務。 4. 設施（備）採購。 5. 中央補助計畫提報、各單位協調窗口。 	薪點 304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費業務（入場及活動票券管理、結算等）。 2. 文化商店業務（招商、進銷貨、結算等）。 3. 文創商品開發。 4. 場地使用管理。 5. 刊物編輯、官網管理。 	薪點 280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考（綜合）業務。 2. 機電、昇降、消防、保全設備檢測保養及申報。 3. 空調設備、空氣品質及飲水衛生管理。 4. 場地使用管理、設施（備）修繕。 5. 豐田村移民指導所事務室（二館）管理。 	薪點 280
	專員 (3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門票、體驗活動、文化商店銷售及結算。 2. 展場開閉館作業。 3. 總機客服、借用服務及受理遺失物登記與管理。 4. 統計作業（參訪人次、銷售金額等）。 5. 教育推廣活動現場宣傳及引導。 6. 環境清潔管理及備用人力。 	薪點 220
展示 教育 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展示教育組整體工作統籌、指導。 2. 年度展示及教育推廣活動規劃。 3. 戶外考古體驗活動規劃與執行。 4. 補助計畫（考古博物館大展計畫）執行。 5. 導覽解說、活動帶領。 	薪點 328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展覽計畫擬訂及推動。 2. 展示設計規劃及施作。 3. 志願服務人力資源開發及管理。 4. 考古教具箱租借管理。 5. 教育推廣活動空間管理。 	薪點 280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展覽計畫擬訂及推動。 2. 展示設計規劃及施作。 3. 展場設施維護與管理。 4. 團體預約接洽及開館日現場活動人力安排。 5. 導覽解說、活動帶領。 	薪點 280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推廣活動規劃執行及宣傳。 2. 年度活動（考古嘉年華）規畫與執行。 3. 短期活動人力（工讀生、學習生）管理。 4. 活動視覺設計與製圖。 5. 導覽解說、活動帶領。 	薪點 280
	專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推廣活動規劃執行及宣傳。 2. 短期活動人力（實習生）管理。 3. 官方社群媒體（平台）編輯與管理。 4. 活動訊息對外窗口。 5. 導覽解說、活動帶領。 	薪點 280

典藏研究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典藏研究組整體工作統籌、指導。 2. 組織考古博物館考古工作隊，任隊長。 3. 考古遺址調查、發掘及報告撰寫。 4. 考古遺址出土遺物典藏制度與系統規劃。 5. 提供文化局執行考古業務專業意見。 	薪點 4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4條所定資格。 • 具考古經驗10年以上，並熟稔花蓮縣考古遺址與文化。 • 具相關行政經歷、管理資歷。 	
	專員 (研究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任考古博物館考古工作隊副隊長。 2. 考古遺址調查、發掘及報告撰寫。 3. 研究考古遺址出土遺物。 4. 建立花蓮縣考古文獻資料庫。 5. 提供展示教育組考古業務專業意見。 	薪點 3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4條所定資格。 • 具考古經驗5年以上。 	
	專員 (研究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任考古博物館考古工作隊員(考古遺址發掘)。 2. 考古遺址發掘報告撰寫。 3. 協助文化局考古遺址巡查員採集遺物等作業。 4. 考古遺址補助計畫經費管控。 5. 典藏研究組行政事務。 	薪點 2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可具「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4條所定資格。 • 具本國考古學系、人類學系碩士學位。 • 具考古經驗3年以上。 	
	專員 (研究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典藏文物及庫房(2處)管理。 2. 辦理典藏審議委員會及執行決議事項。 3. 文物登錄及資訊公開。 4. 文物借用管理。 5. 典藏研究組行政事務。 	薪點 2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文物典藏經驗3年以上。 • 具博物館工作經驗3年以上。 	
專員 (2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任考古博物館考古工作隊員(考古遺址發掘)。 2. 文物整飭作業(清洗、分類、測量、修復等)。 3. 典藏文物盤點作業。 4. 展場標本管理維護。 5. 發掘工具管理維護。 	薪點 2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考古遺址發掘經驗3年以上。 • 具文物整飭經驗3年以上。 		

二、經費需求：

1. 財務需求方案

單位：千元

用途別 預算科目	年度 以前年度 已列預算 數累 (A)	未來年度						總需求 (A+B)
		115 年度	116 年度	117 年度	118 年度	4年後 經費需求	小計 (B)	
文教活動- 文教活動- 文化資產- 獎補助費- 對國內團體 之捐助	15,500	19,000	19,000	19,000	19,000	19,000	95,000	110,500
文教活動- 文教活動- 文化資產- 設備及投資- 雜項設備費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2,500	3,000
合計	16,000	19,500	19,500	19,500	19,500	19,500	97,500	113,500

2. 經費需求之計算：

單位：千元

科目		單位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經常門	人事費	年	1	11,950	計 19 人，工作內容如前表（所列薪點為基礎需求，需視前一年度考核結果而定，如有不足之處則於預算內勻支）。 包括工資（含超時工資）、社會保險、工作獎金等。	
	活動費	年	1	1,500	年度大型活動、特展等。	
	業務費	水電費	年	1	950	本館、二館用水及用電費。
		通訊費	年	1	50	本館電信（電話及網路）費。
		資訊服務費	年	1	150	官網、銷售系統維運費等。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1,000	車輛、影印機等租金。
		保險費	年	1	160	本館、二館公共意外責任及火災保險。
		按日按件計資 酬金	年	1	20	諮詢、審查、審議出席等費。
		物品	年	1	300	文具紙張、設備耗材等購置費。
		一般事務費	年	1	1,000	本館、二館保全及 AED 服務、植栽養護、景觀美化、環境消毒等。
		國內旅費	年	1	60	公務所需差旅費。
維護保養費	年	1	660	本館、二館消防、機電、升降梯、		

						空調等檢測及維護。
	臨時人員	年	1	1,200		本館、二館環境清潔承攬及部分臨時人員。
	合計			19,000		
資本門	設備及投資	年	1	500		本館、二館設施及設備改善。
	合計			500		
總計				19,500		

計畫總成本估算方式：相關支出參考文化局於 110 至 114 年度考古博物館營運管理維護所使用之相關費用，與石雕博物館、美術館、演藝堂等以及臺灣各縣市營運博物館、文化館相關館舍基礎所需統計。部分活動及考古遺物典藏仍持續積極向中央部會申請補助。

3.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	預定進度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備註
遊客服務及展區工作	15	工作內容	遊客及展場服務	遊客及展場服務	遊客及展場服務	遊客及展場服務	
		累計百分比	25%	50%	75%	100%	
導覽解說服務	20	工作內容	導覽解說預約及執行	導覽解說預約及執行	導覽解說預約及執行	導覽解說預約及執行	
		累計百分比	25%	50%	75%	100%	
出土文物整飭典藏作業	20	工作內容	遺物清點、盤點整理	遺物入藏程序	遺物資料整理與更新	遺物承載包裝更新	
		累計百分比	30%	60%	75%	100%	
教育推廣活動	30	工作內容	特展及節慶活動籌備	特展規劃、推出各活動	特展執行、推出各活動	特展執行、推出各活動	
		累計百分比	25%	50%	75%	100%	
設施、設備等維護	15	工作內容	設施、設備等維護	設施、設備等維護	設施、設備等維護	設施、設備等維護	
		累計百分比	25%	50%	75%	100%	

陸、過去4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執行率 (E)=(D)/(A)
		實支數 (B)	保留數 (C)	合計 (D)=(B+C)	
110	8,200	8,200	0	8,200	1
111	10,000	10,000	0	10,000	1
112	14,000	13,997	0	13,997	0.99
113	16,000	15,984	0	15,984	0.99
114	16,000				

柒、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預期效果：介紹花蓮地區史前文化與考古學知識予花蓮縣民與社會大眾，重新認識花蓮這塊土地的歷史以及在臺灣社會文化歷史發展中的貢獻與意義，喚起臺灣社會對於遺址文化資產價值的重視。

二、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115年	116年	117年	118年
參觀來客人數	人/次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推廣人數	人/次	5,000	5,000	5,000	5,000

三、其他政策或不可量化效益：

1. 增進親子互動與自主學習，提升考古推廣教育之效，培養保存文化資產概念。
2. 提升各年齡層學習意願，落實紮根教育與多元學習，增進大眾對本縣考古遺址的認識，推廣遺址保存與文化資產教育。
3. 提供兼具休閒與教育的服務，充分發揮遺址教育多功能目標，增加多元價值，促使大眾喜歡探索史前文化，進而願意自發性維護相關文化資產。
4. 經過營運4年多來，已形成本縣各級國中小學校外教學必定參訪之館舍，並與各大專院校建立寒暑假實習合作機制。

四、計畫影響：依據各年執行成果及經驗，建立各案之基礎資料，並藉此改進各類新增工作之執行方式，減少行政成本耗損。

捌、附則

一、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

配合事項	配合方法	應完成時間	配合機關
本縣國中小學生戶外教學課程	邀請本縣教育處及國中小學，師生至考古館辦理教學活動。	全年皆可辦理	花蓮縣教育處、各國中小學校
參與考古嘉年華活動	挑選具地方特色工藝品及食品，擺攤或展演。	115年8月	各社區發展協會
大專院校實習機制	邀請各級大專院校至博物館建立實習機制。	115年寒暑假	各級大專院校

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如附表）

三、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籌建以來，已由中央及地方挹注9,900萬元經費於建築增改建工程、展示工程、周邊環境改善工程、防水及整修工程等，建設完善優質的公共空間；博物館內的考古文物常設展廳，展示本縣考古遺址歷年出土重要文物，喚起縣民對遺址保護意識，緩和長期以來遺址保護及工程開發之間衝突，是本縣文化資產保護示範亮點。

考古博物館已成為花蓮縣中區遊客參訪熱門館舍，和中小學參訪之社會科學教育場域，為深化本縣史前史文化教育及典藏維護歷年出土文物作出貢獻，本營運管理維護計畫人力編制及經費實屬必要，打造本縣中區文化資源中心，認識花蓮這塊土地的歷史以及在臺灣文化歷史發展中的貢獻與意義，促進地方觀光資源活絡地方經濟。

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人姓名：林紀緯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03-8652820分機12
 填表日期：114年5月2日 e-mail：alvinlin@mail.hccc.gov.tw

【填表說明】

一、計畫研擬階段

-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並就計畫方向或構想徵詢性別諮詢員，或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性別平等觀點之意見。
-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 1、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 2、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 (二)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並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敘明主要意見參採情形後，再送請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管制；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本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115年花蓮縣考古博物館營運管理維護計畫

主辦機關／單位：花蓮縣文化局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 ）。	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2 【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政策規劃者（機關決策者） 男性2人、女性2人。 服務提供者（營運團隊者）

<p>a. 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 (https://www. gender. ey. gov. tw/research/)、 「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 (https://www. gender. ey. gov. tw/gecdb/) (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 gov. tw)。</p> <p>b.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 ①政策規劃者 (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服務提供者 (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受益者 (或使用者)。</p> <p>c. 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 (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 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 (如2-1之f)。</p>	<p>男性7人、女性12人。 受益者：國內外民眾 (無特定性別統計)。</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3【請根據1-1及1-2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 a. 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 (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 (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 b. 受益情形 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 (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p>	<p>政策規劃者 (機關決策者) 性別比例均等；服務提供者 (營運團隊者) 性別比例未差距過大。</p>

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 ② 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

c. 公共空間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 ①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

e. 研究類計畫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1 【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請針對1-3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

a. 參與人員

- ①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
② 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

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

b. 受益情形

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

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

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

c. 公共空間

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

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

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

e. 研究類計畫

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

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

f. 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g. 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2【請根據2-1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

a. 參與人員

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

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

b. 宣導傳播

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

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

有訂定執行策略者，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本計畫為營運花蓮縣考古博物館所需，內容著重於辦理展示、活動、人力及營運相關業務費用等。計畫參與人員性別比例未差距過大。

言、符號或案例。

- 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c.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 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 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 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d. 培育專業人才

-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 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3【請根據2-2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計畫內容係為辦理花蓮縣考古博物館基本營運工作，因而所生之教育及文化效益為全民共享，非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注意】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填表說明二之（一）」辦理【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參、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3-1綜合說明

3-2參採情形

3-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3-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3-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 徵詢性別諮詢員之意見，性別諮詢員姓名：，服務單位及職稱：

【第二部分—程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公、私部門之專家學者；其中公部門專家應非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人員（人才資料庫網址：<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2. 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中央各部會或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3. 現任花蓮縣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人員。

（一）基本資料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3. 參與方式

計畫研商會議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書面意見

（二）主要意見（若參與方式為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4至10欄位）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6. 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7. 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8. 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9. 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10. 綜合性檢視意見

（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